

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105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方案（觀護人室、訴訟輔導科及執行科結合更保）

辦理單位	編號	工作項目 (名稱)	工作內容	結合辦理單位	申請		審查小組決議	
					預算金額	說明	金額	內容
觀護人室	1	性侵害社區監督會議(丁股)	定期針對中高再犯危險群之性侵害案件受保護管束人之社區監督輔導處遇及相關事宜召開社區監督網絡會議		18,000	1.專家出席費 2.雜費	18,000	一、核准項目： 1.專家出席費:16,000元(2,000元×2人×4場次) 2.雜費:2,000元(500元×4場次) 二、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實報實銷
觀護人室	2	105年社會勞動業務(保股)	執行社會勞動所增加之器具耗材費用。辦理社會勞動專案及社會勞動人教化活動之費用	高雄地檢署所登記或核准在案之社會勞動機關	260,000	於105年擇期辦理專案及社勞相關活動及依執行機關檢附相關企畫	140,000	一、核准項目： (請於未逾越下列項目、單價、數量之範圍內自行調整運用) 1.社勞器具耗材費用:20,000元。 2.社會勞動專案：100,000元。 3.辦理社會勞動教化活動之費用:20,000元(5,000元×12場) 二、經費之使用，須另擬詳盡具體之計畫於簽准後始得動支；並請將計畫影本送審查小組備查。 三、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觀護人室	3	105年社會勞動督核檢討座談、績優表揚暨機構續增聘會議(保股)	分別辦理三場次分區座談、社會勞動執行機關表揚、機構續(遴)聘	高雄地檢署所登記或核准在案之社會勞動機關	167,300	於105年擇期辦理社勞相關會議	101,000	一、核准項目： (請於未逾越下列項目、單價、數量之範圍內自行調整運用) 1.茶點：21,000元。(70元×300人) 2.會議資料、手冊等製作費用:20,000元(5,000元×4場) 3.觀護助理員須知手冊製作:30,000元(30,000元×1批) 4.表揚用獎狀等用品:15,000元(15,000元×1批) 5.聘書製作:15,000元(15,000元×1批) 二、經費之使用，須另擬詳盡具體之計畫於簽准後始得動支；並請將計畫影本送審查小組備查。 三、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觀護人室	4	105年觀護工作個案急難救助金(保股)	觀護工作個案急難救助金		300,000	受保護管束人、社勞人及緩起訴被告等個案急難救助之用。	150,000	一、核准項目： 1.觀護工作個案：150,000元(3,000元×50人次) 二、本案採實報實銷。
觀護人室	5	104年緩起訴業務(明股)	1.義務勞務執行機關辦理專案補助費用 2.緩起訴義務勞務執行機關表揚檢討、機構續、遴聘座談會		300,000	1.依執行機關檢附相關企畫申請，簽請核准後辦理，並檢據核銷。 2.於105年年底擇期辦理。	126,000	一、核准項目： 1.義務勞務執行機關辦理專案補助費用：20,000元。 2.執行機關續(增)聘活動：43,000元。 (1)文書資料、印刷、成果冊、文具等雜費:10,000元 (2)會議茶點:7,000元。(每人不得逾70元上限) (3)續(增)聘書:6,000元。 (4)宣導品:20,000元。 3.執行機關表揚檢討、座談會：63,000元。 (1)文書資料、印刷、成果冊、文具等雜費:10,000元 (2)會議茶點:7,000元。(每人不得逾70元上限) (3)獎狀、獎盃或獎牌:6,000元。 (4)宣導品:40,000元。 二、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三、經費簽准後始得動支；並請將計畫影本送審查小組備查。

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105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方案（觀護人室、訴訟輔導科及執行科結合更保）

辦理單位	編號	工作項目 (名稱)	工作內容	結合辦理單位	申請		審查小組決議	
					預算金額	說明	金額	內容
觀護人室	6	105年榮觀出席會議住宿及交通費用補助(敬股)	配合法務部之相關訓練、表揚及觀護業務、司法保護事宜，所參加之相關會議。	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66,000	2,200元×30次/年(依據來函辦理，並採實報實銷)	33,000	一、核准項目： 住宿及交通補助費:33,000元(2,200元×15人次) 二、本案採實報實銷。 三、經費使用需依據法務部來函辦理，於簽准後始得動支；並請將計畫影本送審查小組備查。
觀護人室	7	105年運用榮譽觀護人協助辦理法治教育暨鳳山司法保護據點值勤(敬股)	榮觀於橋頭辦公室及鳳山司保據點值班交通費用	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141,600	1. 橋頭 200元/班×2班/天×23天/月×12月 2. 鳳山 200元/班×3班/週×52週	120,800	一、核准項目： 1. 交通費(橋頭辦公室):110,400元(200元×2班×23日×12月) 2. 交通費(鳳山司保據點):10,400元(200元×1班×52週) 二、本案採實報實銷。
觀護人室	8	105年續聘榮譽觀護人成長訓練課程暨表揚活動(敬股)	續聘榮譽觀護人成長訓練	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163,500	講師費、講義費、餐點、茶水費、獎框、場地費等及雜支等支出	92,700	一、核准項目： 1. 講師費:22,400元。(1,600元×14小時) 2. 中餐便當:14,000元(70元×100人×2天) 3. 餐盒:14,000元(70元×100人×2天) 4. 講義編制費:25,200元(140元×90人×2天) 5. 茶水費:6,000元(30元×100人×2天) 6. 雜費:3,000元 7. 獎框製作8,100元(90元×90個) 二、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觀護人室	9	105年新聘榮譽觀護人基礎及特殊訓練(敬股)	新聘榮譽觀護人基礎及特殊訓練	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46,000	講師費、講義費、餐點、茶水費及雜支等支出	25,400	一、核准項目： 1. 基礎訓報名費:3,000元(300元×10人) 2. 特殊訓練:22,400元。 (1)講師費:9,600元。(800元×12小時) (2)印製講義費:3,000元(100元×15人×2天) (3)茶水費:1,200元(30元×20人×2天) (4)便當:2,800元(70元×20人×2天) (5)餐盒:2,800元(70元×20人×2天) (6)雜費:3,000元 二、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觀護人室	10	105年「校園法律小尖兵獎學金」計畫(尚股)	針對高雄市特偏及濱海之國民中學等14所學校開放申請，提供學習資源弱勢學生獎學金，並請其協助推廣校園與社區法律常識宣導活動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685,200	(1)法治教育宣導。 (2)獎學金頒贈暨成果發表活動。	926,000	一、核准項目： 1. 獎學金:700,000元(5,000元×70人×2學期)70人/學期為上限 2. 專責教師指導費:140,000元(5,000元×14校×2學期) 3. 宣導活動材料費:56,000元(2,000元×14校×2學期) 4. 獎學金典禮暨成果發表活動費:20,000元 5. 頒獎典禮及成果發表會餐盒:7,000元(70元×100人) 6. 雜支:3,000元 二、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辦理單位	編號	工作項目 (名稱)	工作內容	結合辦理單位	申請		審查小組決議	
					預算金額	說明	金額	內容
觀護人室	11	105年度辦理緩起訴處分第一級毒品成癮者戒癮治療計畫(亮股)	由本署委託之醫療院所提供第一級毒品成癮者進行藥物療法、心理治療、社會復健治療及療效評估等。	1.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2.凱旋、義大、高醫、榮總、長庚、旗山、慈惠、國軍高雄總醫院等8所醫院	18,484,500	包含初診篩檢評估費用、療程費用及結束評估費用、行政業務費、反毒宣導等項目之支出(實報實銷)。	6,001,500	一、核准補助經費項目： (請於未逾越下列項目、單價、數量之範圍內自行調整運用) 1.緩起訴毒品戒癮治療醫療費：18,004,500元(60,015元x300人次) 2.行政業務費：80,000元 3.反毒宣導：400,000元(本子項經費之使用，須於計畫簽准後始得動支；並請將計畫影本送審查小組備查。) 二、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觀護人室	12	105年度辦理緩起訴處分第二級毒品成癮者戒癮治療計畫(亮股)	由本署委託之醫療院所提供第二級毒品成癮者進行藥物療法、心理治療、社會復健治療及療效評估等。	1.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2.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及受委託之醫療院所	4,626,000	包含初診篩檢評估費用、療程費用及結束評估費用、行政業務費、反毒宣導等項目之支出(實報實銷)。	1,502,000	一、核准補助經費項目： (請於未逾越下列項目、單價、數量之範圍內自行調整運用) 1.緩起訴毒品戒癮治療醫療費：4,506,000元(15,020元x300人次) 2.行政業務費：20,000元 3.反毒宣導：100,000元(本子項經費之使用，須於計畫簽准後始得動支；並請將計畫影本送審查小組備查。) 二、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觀護人室	13	105年毒品受保護管束人預防再犯團體治療計畫(亮股)	本團體採合性藥癮團體治療方式，以「動機增強治療法」加強個案改變承諾、協助反省用藥損益、強加自我強度與社會支持系統、發展再犯行為模式之認知及因應技巧訓練。	高雄榮民總醫院	82,800	講師費、教材及文具、成果製作等項目之支出。	44,400	一、核准補助經費項目： 1.講師費：38,400元(治療者鐘點費1,600元x1人x12月x2小時) 2.耗材費用：3,000元 3.雜支：3,000元 二、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觀護人室	14	毒、無所遁逃—拒毒防制方案	針對本署偵查中的被告、緩起訴處分毒品戒癮治療的被告、受保護管束人等之尿液毒物篩檢，進行定期或不定期檢驗。	1.正修科技大學超微量研究科技中心 2.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6,498,000		5,000,000	一、核准補助經費項目： (請於未逾越下列項目、單價、數量之範圍內自行調整運用) 1.尿液檢驗費：2,544,000元 2.毒物檢驗費：3,954,000元 二、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實報實銷。
訴訟輔導科	15	105年暑期青少年志工研習會	為深植青年學子參與司法工作，提倡反毒、反暴力、反詐騙、反飆車、反酒駕、反霸凌、校園安全、加強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宣導及建構法治觀念		25,000	便當、講師費、文具、成果製作等項目之支出。	25,000	一、核准項目： 1.便當：10,800元(60元x180個) 2.講師費：1,600元(800元x2人) 3.文具：9,600元(160元x60人) 4.雜支：3,000元 二、本案經費不得相互勻支，並採實報實銷。
執行科	16	105年執行禁戒處分計畫	為有效執行判決禁戒處分之案件，俾使受刑人能徹底達到戒酒之目的。		880,000	禁戒處分執行費	600,000	一、核准項目： 1.禁戒處分執行費用：600,000元 二、本案採實報實銷。
總計					33,743,900		14,905,800	